



桃園市 106 年衛生福利部

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教育訓練課程招生簡章

- 一、計畫宗旨：隨著中央與地方政府積極推動志願服務業務、志工人數日益增加，其所需掌握及管理的志工相關資料也日漸龐大，為此衛生福利部建置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故為使本市各運用單位系統管理者熟悉志工資料建置、紀錄冊管理、登錄志工服務時數、教育訓練時數匯入等功能，特辦理本訓練課程計畫，以提升其 E 化處理能力，確實掌控服務績效並提升管理效能。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非營利組織發展中心)。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
- 四、研習費用：全程免費，但不提供午餐，有提供代訂午餐服務。
- 五、參加對象：
 - (一) D01~D04 為全市志願服務運用單位(不分類別)之志工業務承辦人、督導或幹部。
 - (二) D05 為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志工承辦人員及相關業務人員。
 - (三) 以上所述對象需為隸屬單位現任或未來之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管理者或儲備管理者。
- 六、報名方式：
 - (一) 本報名僅開放單位團體報名，不受理個人報名，每個運用單位兩位，報名班別以同一班 50 人為限。
 - (二) 即日起受理報名，請至線上報名系統 <https://goo.gl/KEvMlj> (網址有分大小寫，無數字 0 或 1)報名，報名後務必來電確認。
 - (三) 各班別名額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並以線上系統顯示為主，例如線上報名系統僅顯示 D03、D05 可選擇，則表示 D01、D02、D04 班別已額滿。
 - (四) 報名時請詳閱線上報名系統之注意事項，並轉告報名者，以避免報名者權益受損。
 - (五) 因名額有限，報名後如確定無法出席，請立即於本單位上班時間來電告之，本單位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8 點半到 17 點半，電話(03)426-2881。無故缺席者，本(106)年不再受理該單位之報名。
 - (六) **【重要，務必注意】**請報名者攜帶隸屬單位之衛生福利部全國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帳號及密碼，以利教育訓練實際操作演練，並請各單位準備 106 年上半年之志工服務成果資料，課程進行同時將完成線上半年報之網路填報；如已遺忘管理帳號及密碼者，請向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申請，以利實際操作，尚未核發管理帳號及密碼者，將由訓練單位提供測試帳號及密碼。

七、訓練課程內容：

班別	日期	時間	上課地點	上課地址
D01	7/07(五)	8:00~17:00	平鎮區公所二樓電腦教室	平鎮區振興路 5 號
D02	7/08(六)	8:00~17:00	桃園長青領航大學二樓	中壢區永樂路 21 號
D03	8/07(一)	8:00~17:00	平鎮區公所二樓電腦教室	平鎮區振興路 5 號
D04	8/13(日)	8:00~17:00	桃園長青領航大學二樓	中壢區永樂路 21 號
D05	8/14(一)	8:00~17:00	桃園市政府資訊教室九樓	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八、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以下事項，避免影響您的權益)

- (一) 請於報到時繳交大頭照一張(背面寫上序號.姓名，序號於現場公布)。
- (二) 本訓練課程皆於開課前十分鐘開始報到；上課十分鐘後未報到完成者，取消上課資格；如有缺課，不接受補課。
- (三) 需全程參與課程，並確實簽到、簽退，方得領取結業證書。
- (四) 為尊重他人受訓權益，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請立即主動告知(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8 點 30 分至 17 點 30 分，聯繫電話為 03-4262881 分機 31 或 32)。
- (五) 訓練未提供午餐，僅提供現場代訂服務，請自備零錢。
- (六) 招生簡章上課程相關資訊，依當天上課情況為主，將視實際狀況調整。
- (七) 如遇颱風，桃園市政府發布停課訊息，當日課程將另擇期舉行，造成困擾請見諒!
- (八) 本訓練課程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作報名所需之用，不會用作其他用途，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